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

团标工委会函[2023]第08号

关于推荐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 安全附件标准化工作组成员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安全附件生产、使用和检验检测等领域团体标准化工作，我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拟设立安全附件标准化工作组，并由南京市锅炉压力容器检验研究院负责承担筹建工作。本着广泛参与的原则，现公开征集该标准化工作组成员，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成员的权利和义务

1、成员有权获得本专业领域内团体标准相关资料、文件及信息；在审查标准和讨论工作时，可以自由阐述见解，并可保留意见。

2、成员应积极参加标准的制修订工作，以及有关的试验、检测、研究、技术咨询、管理评审与评价工作；及时回复标准函审意见和其它征询性函件；规定的其他职责等。

二、征集范围

承压类特种设备及常压储罐、罐车等储运设备安全附件生产、使用和检验检测等专业领域的检验检测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行业协会、企业（安全附件生产或者使用单位）等单位的专家。

注：上述安全附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安全阀、爆破片装置、紧急

切断阀、呼吸阀、气瓶阀门。

三、成员条件

1、熟悉承压类特种设备及常压储罐、罐车等储运设备安全附件生产、使用和检验检测技术工作，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在行业内有一定的影响力；

2、热心行业事业，能积极参加标准化工作活动，所在单位可为其提供相应工作条件的保证与支持；

3、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从事相关技术研究、管理工作7年及以上；或无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但具有理工类专业学历，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2年以上、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7年以上、大学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10年以上、大专毕业从事相关工作12年以上。

4、身体健康，年龄一般不超过60周岁，特殊情况不超过65周岁。

四、工作程序及要求

1、同一单位最多推荐2人；同一个人最多可以参加两个专业领域标准化工作组。

2、请填写《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专业领域标准化工作组成员推荐表》（见附件），推荐单位负责审核填写内容，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3、请于2023年9月4日前，将成员推荐表纸质材料一式两份（贴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照片背后需注明姓名），按联系方式邮寄至工作组筹建单位联系人处，同时将推荐表的电子版（WORD文档）发送相应电子邮箱。

4、根据相关规定，由工作组筹建单位负责组织开展成员的评选工作，对推荐人员进行评议，初步确定成员人选，并将遴选结果报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

5、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对遴选结果进行审核后，确定工作组成员人选，并在协会网站进行公示。

五、联系方式

1、安全附件标准化工作组筹建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进

联系电话：13951909506

电子邮箱：xujin@njpvi.cn

通信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天圣路 150 号

2、对于推荐工作欲进一步了解者，也可与我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秘书处联系：

联系电话：010-59068820

电子邮箱：ttbz@casei.org.cn

附件：《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专业领域标准化工作组成员推荐表》

